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 评估报告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司坚持聚焦主业发展，切实履行并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现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实施效果的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业主责，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聚焦“醋、酒、酱”产品战略。2024 年，先后完成了募投项目“10 万吨黄酒、料酒建设项目（扩建）”和“云阳公司年产 10 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首期工程）”建设和投产。坚持以聚焦大单品战略为主导原则，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推陈出新和更新迭代，产品品类更为优化、丰富。不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通过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激活了运营活力，提升了产销协同，利用集中采购的优势，实现了降本增效，最终实现效率、效能、效益的提升，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二、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坚持将股东利益放在重要位置，在追求自身发展的同时，根据公司自身发展阶段、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目标、资金成本及盈利能力等因素，兼顾公司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制定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积极实施相关分红方案。2024 年 6 月，公司完成了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向股东分派现金红利 77,205,366.56 元（含税），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88.84%。自 2019 年以，公司每年现金分红金额均达到或超过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公司将响应国务院、中国证监会的号召，一如既往地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在追求自身发展的同时，力争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与广大

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根据 2024 年的经营成果，公司拟订了 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预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0,894,360.80（含税），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87.08%。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上述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提高信披质量，增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秉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24 年公司共披露文件 160 份，其中临时公告 82 份，定期报告等上网文件 78 份，确保投资者及时获取公司相关重大事项。同时严格履行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管理制度，做好重大事项的内幕信息管理，确保所有股东获取信息的机会平等。

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交流，2024 年，公司在每个定期报告披露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董事长均亲自携公司高管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回应投资者关切的问题。公司依法依规召集、召开年度和临时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为全体股东提供行权便捷的同时专门设置互动交流环节，给予股东充足的时间与管理层就公司战略发展、经营管理等进行交流与探讨，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四、完善公司治理，夯实发展根基

2024 年，公司董监事会期满换届，公司组建了第九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 9 名，在保证外大于内的前提下，增设了 1 名职工董事；公司监事会成员 3 名，在保证 1 名职工监事的基础上，增加了 1 名外部监事。公司董监事会结构更为合理，决策、监督更为科学。

2024 年，公司依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先后修订了《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内部重大信息报告制度》《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和独立董事的有效履职。

2024年，公司积极组织董监高培训，提升董监高的规范意识、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并积极配合独立董事现场履职，确保他们能够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

五、实施中长期激励，强化利益绑定

2024年，公司建立了管理层、员工与股东的利益共担共享约束机制，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向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共计367名激励对象，授予591.72万股限制性股票。91名员工参与了员工持股计划，认缴9.26万股。

2024年，公司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绩指标未能达到目标，公司将按照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的要求对第一期的激励股份和对应权益进行回购注销。

2024年在公司高管和员工的努力下，公司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绩指标虽未能完成，但公司经营业绩较上年大幅提升。上述回购注销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以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和员工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